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全锋	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30,000	2.14%	0.02%
2	朱伟岸	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29,100	2.08%	0.02%
3	范丽	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18,400	1.31%	0.01%
4	俞建平	核心技术人员，董事会成员	18,000	1.28%	0.01%
5	陆高春	核心技术人员	14,500	1.03%	0.01%
6	夏志远	核心技术人员	14,500	1.03%	0.01%
7	李嘉	核心技术人员	14,100	1.01%	0.01%
8	顾海兵	核心技术人员	13,500	0.96%	0.01%
9	王玉平	核心技术人员	13,500	0.96%	0.01%
10	徐磊磊	核心技术人员	9,300	0.66%	0.01%
11	董玉萍	高级管理人员	8,600	0.61%	0.01%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209人）			1,217,800	86.91%	0.98%
合计			1,401,300	100.00%	1.1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